

所得稅及二代健保費扣繳簡表

類別	身分別		所得稅		健保費		
			起扣基準金額	扣繳稅率	起扣基準金額	機關負擔 2.11%	個人負擔 2.11%
非固定薪資(50)	本國人士、外籍居住者 (183天以上，以下同)	本校專職教職員	≥88,501(114年起扣標準)	5%	不論金額多寡	V	X
		非專職、校外人士	≥40000(114年起扣標準)	5%	月累計≥28,590 (114年基本工資)	V	V
	外籍、非居住者 (183天以下，以下同)	外籍具投保資格	≤42,885 (基本工資1.5倍) >42,885	6% 18%	月累計≥28,590	V	V
		外籍不具投保資格	≤42,885 >42,885	6% 18%	不論金額多寡	V	X
執行業務所得(9A、9B)	本國人士、外籍居住者		每次給付額≥20,010元	10%	月累計≥20,000	X	V
	外籍、非居住者	外籍具投保資格	9A 無起扣點，一律扣繳 9B 每次給≥5,000元	20%	月累計≥20,000	X	V
		外籍不具投保資格	9A 無起扣點，一律扣繳 9B 每次給≥5,000元	20%		X	X
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之獎金或給與(91)	本國人士、外籍居住者		每次給付額≥20,010	10%		X	X
	外籍、非居住者		無起扣點，一律扣繳申報	20%		X	X
<p>**同一受款人不同月份之薪資所得(如審查費)因計畫經費關係導致在同一月份核銷支付，合計給付金額如超出以上標準仍應扣繳個人補充保費。</p> <p>*本表為常用類別一般性通則，如有特殊情形另依所得稅扣繳標準及二代健保相關規定辦理(例如加入公會之律師與受聘律師事務所之律師的扣繳會有所不同)。</p>							

一、【差旅\印領\薪資印領清冊】選用情形說明：

1. 健保+勞保+勞退金印領清冊：有在本校加保薪資給付，如勞務型工讀金使用。

2. 印領清冊：免稅所得如交通費、獎助型工讀金才使用>>非免稅所得請不要用。

★3. 補充保費+勞保+勞退 印領清冊：常用項目，如支付鐘點費(50)、稿費(9B98)、競技競賽中獎(91)應稅所得及需扣繳補充保費者等使用。

選擇請購年度	部門請購查詢	計畫請購查詢	輔助項目服務	登出系統			
請購：113年	新增請購	購案管理	經費授權	經費分類	購案查詢	授權查詢	其他清單

請 選 擇 購 案 類 別

- 60,000以上(含)請購
- 10,000~59,999元請購
- 1~9,999元(零用金)
- 借支
- 差旅\印領\薪資清冊
 - 1 健保+勞保+勞退金
 - 2 印領清冊 (請輸入欲輸入之筆數)
 - 國內差旅
 - 3 ★ 補充保費+勞保+勞退 (請輸入欲輸入之筆數)
 - 國外差旅

二、外匯結匯表單填寫網頁在表單下載。

<https://cash.nptu.edu.tw/p/423-1082-2222.php?Lang=zh-tw>

出納組>>表單下載>>選 19.匯出匯款賣匯申請書



總務處 出納組
Cashier Division, Office Of General Affairs

首頁

匯出匯款賣匯申請書(請點入填寫)

*請參照範本填寫匯出匯款賣匯申請書，完成後送出納組，再由出納組送行騰打並於騰打完成後，再由出納組通知領回該匯出匯款賣匯申請書並申檢附在印領清冊內辦理核銷。(本組為週二、週四至臺銀洽公，若急需辦自行親送臺銀騰打)

此表在「林國國庫」戶口掛號...



總務處 出納組
Cashier Division, Office Of General Affairs



總務處 文書組 營繕組 事務組 保管組 環安組

新結匯申請單

此表做為結匯外幣使用,填寫欄位時請勿按ENTER鍵(換行)

1.Destination of Remittance(20字):

1.受款地區國別

2.Beneficiary's Bank name(50字):

2.受款銀行名稱

3.Address(70字):

3.受款銀行地址

4.swift code(30字):

4.銀行代號, 匯至歐洲國家請多填 IBAN NO:

4.IBAN NO(30字):